

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迟派发 2022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预案（修订版）》（公告编号：2018-046）的约定，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原定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如逢节假日，自动顺延至下一转让日）派发“顺兴优 1”2022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现拟延期支付。具体情况如下：

一、优先股发行情况

经公司 2018 年 9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 年 10 月 3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 37 万股优先股，其中限售条件 37 万股，无限售条件 0 股，共募集资金 3,700 万元；此次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的种类为固定股息率、可累积、非参与、设回售及赎回条款、不可转换为普通股的在境内发行的人民币优先股。每股优先股票面金额为 100 元，以票面金额平价发行。2022 年票面股息率为 6.00%，此次发行对象为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证券简称为“顺兴优 1”，证券代码为 820026，于 2019 年 1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申请延期支付的事由、方案等

根据预案等约定，公司应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派发“顺兴优 1”2022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经公司与优先股股东广东省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申请协商，公司拟延迟派发“顺兴优 1”2022 年年度优先股股息。

三、延期支付的程序

公司已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优先股股息递延支付事宜，并拟提交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广东顺兴种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0 日